

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文件

院教字 [2019] 第 11 号



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 2020 届本科毕业生推荐免试

硕士研究生实施办法及工作程序

根据《西南石油大学推荐免试硕士研究生暂行办法》（西南石大教〔2013〕35 号）和《西南石油大学关于在 2020 届本科毕业生中推荐免试研究生的通知》（西南石大教〔2019〕76 号）相关规定和要求，结合我院实际情况，特制定我院 2020 届本科毕业生推荐免试研究生的实施办法及工作程序，经学院 2020 届本科生推荐免试硕士研究生工作小组讨论通过，现公布如下。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德智体美全面发展，以德为先。激励学生勤奋学习，选拔出成绩优秀、创新能力强的优秀同学深造学习，为国家的科技创新及技术进步培养优秀人才。

二、组织机构

为做好推免工作的组织实施，根据学校要求，成立“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 2020 届免试硕士研究生推荐工作小组”，具体负责推荐、审核工作。成立学术专长专家审核小组，负责审核鉴定推免学生论文、专利、学科竞赛等成果。成立研究生推免监督小组，负责研究生推免工作过程监督，接收学生对推免工作的意见反馈。

1、推荐免试硕士研究生工作小组成员如下：

组 长：周莹

副组长：王平、戴志、黄跃龙

成 员：黄本生、杨明君、程小伟、杨眉、李星、马柱、田合超

秘 书：王瑞芳、陈建波

2、学术专长专家审核小组成员如下：

组 长：材料学院教授委员会主任

成 员：材料学院教授委员会全体成员

秘 书：陈建波

3、推免工作监督小组成员如下：

组长：黄志宇

副组长：戴志

成员：武元鹏、刘丽、游宗英

推免工作监督小组电话：028-83037400、028-83037402

三、推免基本条件

1、坚持四项基本原则，政治思想表现好，品德优秀，纳入国家普通本科招生计划录取的 2020 届应届本科毕业生（不含专升本学生）。

2、具有高尚的爱国主义情操和集体主义精神，社会主义信念坚定，社会责任感强，遵纪守法，积极向上，身心健康。

3、勤奋学习，刻苦钻研，成绩优秀，所在本科专业年级教学计划前三年所开课程无未修、补考、旷考、取消考试资格等记录；学术研究兴趣浓厚，有一定创新意识、创新能力和专业能力。

4、诚实守信，学风端正，在校期间无任何考试作弊和剽窃他人学术成果记录。

5、思想表现优良，在校期间无任何违法违纪受处分记录。

6、推免硕士研究生候选人，前三年内德、智、体综合评分平均成绩（简称综合评分）居该专业年级前 40%名次内；外语通过国家四级（425 分）及以上水平考试，计算机应用能力达到“四川省非计算机专业学生计算机等级考试”二级水平或相应国家二级水平；身体健康状况符合规定的体检标准。

7、按国家政策，对在校期间参军入伍服兵役、参加志愿服务、到国际组织实习进行最终推免综合成绩单独加分。参军入伍服兵役加 0.5 分，参加志愿服务（省部级及以上志愿服务 1 个月及以上，如奥运会、亚运会、全运会等，如参加多个不累加，只计算一次）加 0.1 分，到国家认可的国际组织实习（每半年加 0.1 分，最多计算 1 年），加分需要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8、推免硕士研究生应具有较强的独立工作能力、自学能力、语言文字表达能力和发展潜能。

四、推免研究生名额及推免办法

1、推免名额

学校核准我院 2020 届本科毕业生中推荐免试研究生 16 名，根据 2016 级各专业学生人数和专业建设、学科发展情况，各专业推免硕士研究生指标如下：

专业名称	推免名额
材料科学与工程	3 名
材料成型及控制工程	3 名
高分子材料与工程	4 名
新能源材料与器件	4 名
新能源科学与工程	2 名
合计	16 名

注：如某专业最终推免学生人数小于推免指标数，则剩余指标由学院推免工作小组根据推免情况进行调整分配。

2、思想品德考核

2020 届本科毕业生推荐免试硕士研究生采取学生自愿申请，学院首先对每一位申请推荐学生的思想品德给出明确的考核评价，凡思想品德考核不合格者不予参加面试和推荐录取。

3、学术专长专家审核

通过思想品德考核合格后，申请学生参加学术专长专家审核面试答辩。专家对学生提交的学术专长材料进行质询、交流、审核，排除抄袭、造假、冒名及有名无实等情况，出具明确审核鉴定意见。

4、面试资格确定

学院按照推荐名额的 1:2 的比例，以面试资格评分排名从高到低的顺序确定面试名单（报名申请、思想品德考核、学术专长认定通过后，符合面试资格，排名靠前但自愿放弃面试资格的学生，必须向学院提交书面声明）。

面试资格评分=（前三年平均学分绩点*10+50）*95%+学术专长分*5%。

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学术专长评分细则详见**附件一**。成绩记录以百分制记，小数点保留两位。

5、推免综合成绩计算

参加面试后，最终推免综合成绩=（前三年平均学分绩点*10+50）*85%+专业面试成绩*10%+学术专长总分*5%。成绩记录以百分制记，小数点保留两位。

6、推免结果与公示

推免综合成绩按专业由高到低顺序排名，在学院明德楼 B 区 509 门前展板和学院网站（<https://www.swpu.edu.cn/cly/>）公示 3 天后上报学校推免领导小组审定。

7、后备人选确定办法

为进一步规范推免程序，避免推免指标浪费，学院将同时公示 3 名拟推荐免试研究生“后备”人选名单。若有拟推荐为免试研究生的学生被取消或放弃推免资格，由学院已公示为“后备”人选的学生按顺序顺延递补（不再区分专业）；已获推免资格的学生因就业等原因放弃推免的，应由学生本人签字确认，逾期不再受理任何放弃推免的申请。

“后备”人选按如下办法产生，材料科学与工程专业、新能源科学与工程专业、材料成型及控制工程专业推免综合成绩排名最高者列为第一“后备”人选，中间者列为第二“后备”人选，最低者列为第三“后备”人选。如拟推荐为免试研究生的学生放弃较多，三名“后备”人选还不能满足推免指标，第四及后续“后备”人选在按各专业推免综合成绩从高到低排序产生。

8、诚信要求

学生提交推免申请材料后需签订《诚信承诺书》，对获得推免资格上报教育部推免服务系统后造成推免指标作废的学生，学校将在学生档案、学生登记表中如实记载。

如推免过程中弄虚作假，有论文抄袭、虚报成果等学术不端的学生，一经查实，学校取消推免生资格，按学校规定严肃处理。

9、其他

获得推免资格的学生，要进一步加强大学四年级的课程学习及毕业设计，力争各门课程和毕业设计达到优秀评价标准，如出现下列情形之一将取消推免资格：（1）思想品德考核不合格；（2）考试作弊或受刑事、行政处分；（3）有学术不诚信行为；（4）应届毕业生时未获得毕业证和学士学位证。

五、日程安排

1、提交申报材料

普通推免生在 2019 年 9 月 11 日 12:00 前提交《西南石油大学 2020 届本科毕业生推免研究生综合信息表》（交电子版和纸质一份）、附件二《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学术专长申报表》（交电子版和纸质一份）、并提交相关支撑材料（学术专长支撑材料、成绩单、外语等级证书、计算机等级证书、其他获奖证书等）到年级辅导员处报名，辅导员审核汇总后在 9 月 11 日 18:00 交学院推免工作小组。

9 月 11 日，学院推荐免试硕士研究生工作小组指派负责学生工作的党委副书记和推免学生辅导员对每一位申请推荐学生的思想品德给出明确的考核评价，考核评价结果以书面形式上报学院工作小组。凡思想品德考核不合格者终止推免资格。

2、学术专长审核面试答辩

学院按照提交材料审核结果，9 月 11 日晚公布参加学术专长专家审核学生名单，审核答辩时间及地点（答辩全程录音录像）。

9 月 12 日进行学术专长专家审核答辩，学生答辩后公布审核结果，按照 1:2 确定参加推免面试者名单，公示 3 日。

3、推免面试

9 月 15 日至 16 日在明德楼 B508 进行面试（全程录音录像），面试内容见附件三。

4、推免结果公示与上报

9 月 17 日在明德楼 B 区 509 门前展板和学院网站（<https://www.swpu.edu.cn/cly/>）公布学院推免结果，公示 3 日，并将《西南石油大学 2020 届本科毕业生推免研究生综合信息表》上报学校。最终推免名单以学

校推免领导小组审定结果为准。

5、推免生体检

9月18日，获得学院推免资格的同学自行到校医院完成相关的体检工作。

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

2019年9月9日

附件一：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学术专长评分细则

学术专长包括公开发表论文（SCI、EI、CSCD）、授权专利（发明专利、实用新型专利）和学校职能部门认定的国家级、省部级学科竞赛获奖。

1、评分细则表

类别	名称	分数				备注
论文	SCI	10				排名乘权重计分
	EI	4				排名乘权重计分
	CSCD	1				排名乘权重计分
专利	发明专利	10				排名乘权重计分
	实用新型专利	3				排名乘权重计分
学科竞赛	等级	特等奖	一等奖	二等奖	三等奖	金银铜奖分别对应一二三等奖
	国家级互联网+、挑战杯、创青春大赛	14	12	10	8	排名乘权重计分
	省级互联网+、挑战杯、创青春大赛	7	6	5	4	排名乘权重计分
	国 A	9	8	7	6	排名乘权重计分
	国 B	8	7	6	5	排名乘权重计分
	国 C	7	6	5	4	排名乘权重计分
	省 A	6	5	4	3	排名乘权重计分
	省 B	5	4	3	2	排名乘权重计分
	省 C	4	3	2	1	排名乘权重计分
外语水平	英语六级 (425 分及以上)	1				其他语种等同认定

2、排名计分权重如下

课题总人数 N	2		3			4					
按贡献排序 S	1	2	1	2	3	1	2	3	4		
所占比例 a	2/3	1/3	3/6	2/6	1/6	4/10	3/10	2/10	1/10		
课题总人数 N	5					6					
按贡献排序 S	1	2	3	4	5	1	2	3	4	5	6
所占比例 a	5/15	4/15	3/15	2/15	1/15	6/21	5/21	4/21	3/21	2/21	1/21
课题总人数 N	7										
按贡献排序 S	1	2	3	4	5	6	7				
所占比例 a	7/28	6/28	5/28	4/28	3/28	2/28	1/28				
课题总人数 N	8										
按贡献排序 S	1	2	3	4	5	6	7	8			

所占比例	a	8/36	7/36	6/36	5/36	4/36	3/36	2/36	1/36
------	-----	------	------	------	------	------	------	------	------

3、记分说明

(1) 学术专长总分=(论文分+专利分+学科竞赛分)*5%，上限为5分。

(2) 论文、专利作者只计算学生第一或者导师第一、学生第二，学科竞赛只记团队排名前8名，且西南石油大学为第一单位的成果。

(3) 成果为大学期间取得，截止日期2019年9月10日，且同一成果参加同一类赛事获奖，只按最高奖项记分。

(4) 最终学术专长分以推荐免试硕士研究生工作小组认定为准。

(5) 符合申报条件的同学如实填写附件二《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学术专长申报表》，同时提供竞赛获奖、专利证书原件和复印件，论文检索证明。

材料科学与工程

学院

2019年9月9日

附件二：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学术专长申报表

姓名		学号		专业年级	
类别	名称	名称、等级、排名（名次/总人数）		自评分数	认定分数
论文	SCI				
	EI				
	CSCD				
专利	发明专利				
	实用新型专利				
学科竞赛	国家级互联网+、挑战杯、创青春大赛				
	省级互联网+、挑战杯、创青春大赛				
	国 A				
	国 B				
	国 C				
	省 A				
	省 B				
省 C					
外语水平	英语六级				

申报人签字：

年 月 日

附件三：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 2020 届本科毕业生推荐免试 面试内容

1、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等方面

2、外语听说能力测试

3、综合素质和能力

全面考核考生对本学科(专业)理论知识和应用技能掌握程度,利用所学理论发现、分析和解决问题的能力,对本学科发展动态的了解以及在本专业领域发展的潜力;

创新精神和创新能力,本学科(专业)以外的学习、科研、社会实践或实际工作表现等方面的情况;

事业心、责任感、纪律性、协作性和心理健康情况,人文素养、举止、表达和礼仪等。